

二八六四 (二十六)。 安全理事會報告書

大會

下 注意到安全理事會提送大會的一九七〇年六月十六日至一九七一年六月十五日期間的報告書⁴⁸；

示 請秘書長於計及有關政府的意見之後，在他提送大會第二十七屆會的報告書里，就依照聯合國憲章原則和規定加強安全理事會效率的方法提出建議。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二〇二七次全體會議。

⁴⁸ 大會正式紀錄，第二十六屆會，補編第二號 (A/8402)。